打鼓嶺嶺英公立學校
通告 2019037 號
有關新來港或回流學童校本支援計劃事宜

親愛的家長:

本校將為新來港(來港不足一年)或回流(在本港入學不足一年)的學童提供一項校本支援計劃。支援計劃目的是讓新來港或回流學童能愉快地投入學校生活及融入社區。由於是項計劃乃由教育局撥款津貼，而服務對象為來港不足一年(新來港)或在本港入學不足一年(回流)的學童。

計劃將推行一系列的支援活動，包括新來港適應課程、新來港英文課程和香港的戶外參觀等。上述課程將安排於週四功課輔導課進行，詳情將於各項活動推出時列於有關通告內。

凡參加的學童須於 10 月 10 日(星期四)或之前簽妥家長聲明，並連同通告交回學校。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6740538 與莫春琼老師或羅笑萍主任聯絡。

附件: 家長聲明文件一份

校長：_____
（朱國強）

2019年10月8日

----------✂------回----------條----------✂----------

通告2019037號

有關新來港學童或回流學童校本支援計劃事宜

敬覆者 :

本人已知悉上述有關新來港學童或回流學童校本支援計劃事宜,並附上聲明一份。

此覆
打鼓嶺嶺英公立學校朱國強校長

(　　班)學生姓名: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2019 年 10 月 ____日

請把回條交莫春琼老師辦理

敬啟者：

本人_____聲明敝子弟_____(學生姓名)_____(班別)於_____年___月___日在香港出生，唯從未在港任何學校(包括幼稚園或小學)入讀超過一年，並由_____(地方)回港入學，在港上課日期為2019年　月　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間，入讀學校為打鼓嶺嶺英公立學校。敝子弟 * ☐ **是**跨境學童 / ☐ **不是**跨境學童，學生抵港並定居香港首天日期為_____。

現特此聲明。

此致
香港教育局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註：＊請在適當的☐內加上 ✓ 號。

敬啟者：

本人_____聲明敝子弟_____(學生姓名)_____(班別)於_____年___月___日首次來港，唯從未在港任何學校(包括幼稚園或小學)入讀超過一年，並由_____(地方)回港入學，首天在港上課日期為2019年　　月　　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間，入讀學校為打鼓嶺嶺英公立學校。敝子弟* □ **是**跨境學童/ □**不是**跨境學童，現特此聲明。

此致
香港教育局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註：＊請在適當的□內加上 ✓ 號。